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
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6年6月9日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（临 2026-48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6年6月9日）登记在册的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前十大股东名称	A股持股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(%)
1	长沙涌金(集团)有限公司	547,075,232	14.76
2	成都产业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364,619,975	9.84
3	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249,256,738	6.73
4	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197,182,660	5.32
5	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140,582,700	3.79
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13,639,738	3.07
7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81,396,230	2.20
8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53,365,170	1.44
9	武连章	22,481,008	0.61
10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22,102,002	0.60

注：公司A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因此公司A股前十大股东与A股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二日